

乐昌市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转移支付 2019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中央下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中央下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4 万元，主要绩效目标：

1、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，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。

2、有效提升综合监管、宣传引导、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。

（二）省级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无省级资金安排。

（三）市县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无市县资金安排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2019 年 11 月市财政局下拨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4 月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

一是印制相关宣传资料用于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，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

二是开展相关培训、订阅相关医疗保障书刊以有效提升综合监管、宣传引导、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加大，维护了医保基金安全有效运行，参保群众对政策知晓率得到提升。医保干部综合监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，为下一步大力医保服务能力夯实了基础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数量指标：一是印制相关宣传资料多批，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和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集中宣传活动 1 场，多次利用开展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契机派发宣传资料进行大力宣传。二是开展基金监管培训 1 次，即开展按分值付费培训班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全覆盖达到 100%，2019 年开展两次医药机构落实医保政策情况现场检查，覆盖率达到 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：无

（4）成本指标：无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经济效益：无

(2) 社会效益：无

(3) 生态效益：无

(4) 可持续影响：无

3. 效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达到 9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无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。

乐昌市医疗保障局

2020 年 4 月 2 日